

8. 中小企业、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（对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必须提供，不专门面向的项目可选择提供）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格式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河南汇禹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河南汇禹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参加唐河县农业农村局（单位名称）的唐河县农业农村局2025-2026年度油菜单产提升行动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唐河县农业农村局2025-2026年度油菜单产提升行动采购项目第三标段、37%联苯.噻虫胺悬浮剂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安徽省锦江农化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59 人，营业收入为 3274.3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515.98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唐河县农业农村局2025-2026年度油菜单产提升行动采购项目第三标段、60%唑醚.代森联水分散粒剂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安徽省锦江农化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59 人，营业收入为 3274.3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515.9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唐河县农业农村局2025-2026年度油菜单产提升行动采购项目第三标段含氨基酸水溶肥料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上海联业农业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8 人，营业收入为 5749.7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8885.25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河南汇禹实业发展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3月31日

备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